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0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纳尔股份	股票代码	00282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游爱军	臧燕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趸路26号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场镇新趸路26号	
电话	021-31272888	021-31272888	
电子信箱	ir@nair.com.cn	ir@nair.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97,146,893.52	972,182,409.55	2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487,321.97	114,733,304.30	-6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8,449,706.97	74,198,742.65	-48.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9,488,179.23	55,879,151.31	60.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4	-61.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4	-61.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	7.37%	-4.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999,045,844.81	2,793,623,040.66	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72,741,606.94	1,589,348,222.45	-1.0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52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游爱国	境内自然人	28.31%	96,798,244	72,598,683	不适用	0
杨建荣	境内自然人	7.46%	25,475,632	0	不适用	0
王树明	境内自然人	6.99%	23,904,138	0	不适用	0
唐建良	境内自然人	5.00%	17,088,439	0	不适用	0
陶福生	境内自然人	2.81%	9,592,245	7,194,184	不适用	0
徐国军	境内自然人	2.06%	7,068,300	0	不适用	0
施其德	境内自然人	1.23%	4,208,500	0	不适用	0
陆晓辉	境内自然人	0.67%	2,300,000	0	不适用	0
沈明	境外自然人	0.65%	2,211,608	0	不适用	0
王佐君	境内自然人	0.56%	1,902,7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未发现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8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相关会计估计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内容

科目	变更前	变更后
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将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调整为0%,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减值金额未达重大的除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调整为0%,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减值金额未达重大的除外,不计提坏账准备。

2、变更日期:自2026年7月1日起执行。

3、变更原因说明

为更客观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简化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往来的会计核算,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二、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无需对已披露的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变更后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往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对公司合并报表金额不产生影响,执行变更后的会计估计能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母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往来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会计估计进行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五、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7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程筠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规定的100%解锁条件,同意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9606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2024年年度股东会的授权,公司将按照《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办理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本次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计44.9606万股。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9606万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公司股份总数减少44.9606万股,公司总股本将由34,194.0627万股变更为34,149.1021万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随附相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6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程筠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时,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业绩未达到《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设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规定的100%解锁条件,同意回购注销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9606万股限制性股票。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5月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28)。

3. 2025年5月13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4. 202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2025年7月9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115人,授予价格4.67元/股,共计464.5万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6月30日出具了“天职验字[2025]33763号”验资报告。

6.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3万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1.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2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9名,合计53.55万股限制性股票。

7. 2026年5月27日公司在中登完成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

8. 2026年6月5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上市,共9名激励对象,合计535,500股。

9.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成就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万股,合计44.9606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27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1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67元/股调整为4.55元/股。

二、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事由与结果

(一)调整事由

1、根据《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派息时的价格调整公式为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2、根据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1,940,62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2,847,200股后339,093,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调整结果

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作如下调整:

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67-0.12=4.5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程序,本次调整的事由和结果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调整尚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5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5月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28)。

3. 2025年5月13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4. 202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2025年7月9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115人,授予价格4.67元/股,共计464.5万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6月30日出具了“天职验字[2025]33763号”验资报告。

6.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3万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1.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2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9名,合计53.55万股限制性股票。

7. 2026年5月27日公司在中登完成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

8. 2026年6月5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上市,共9名激励对象,合计535,500股。

9.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成就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万股,合计44.9606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27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1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67元/股调整为4.55元/股。

二、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事由与结果

(一)调整事由

1、根据《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派息时的价格调整公式为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2、根据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1,940,62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2,847,200股后339,093,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调整结果

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作如下调整:

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67-0.12=4.5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程序,本次调整的事由和结果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调整尚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部分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11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1,182,64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5%;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成就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股及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 80,000股,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回购注销对应限制性股票449,606股。

2、本次限制性股票办理完解除限售手续在上市流通前,公司将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情况

1. 2025年4月2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2. 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5月1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组织或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公司于2025年5月6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的说明》(公告编号:2025-028)。

3. 2025年5月13日,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

4. 2025年6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律师事务所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5. 2025年7月9日,公司完成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登记工作,共115人,授予价格4.67元/股,共计464.5万股。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5年6月30日出具了“天职验字[2025]33763号”验资报告。

6. 2026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向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13万股,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451.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2人。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9名,合计53.55万股限制性股票。

7. 2026年5月27日公司在中登完成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朱冠达、王群、刘超3名原激励对象合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13万股限制性股票。

8. 2026年6月5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上市,共9名激励对象,合计535,500股。

9. 2026年8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及《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同意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及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成就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万股,合计44.9606万股。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88.275万股,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11人,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由4.67元/股调整为4.55元/股。

二、本次调整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事由与结果

(一)调整事由

1、根据《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第十四章的规定,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完成股份登记后,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及价格做相应的调整。派息时的价格调整公式为P=P0-V。其中P0为调整前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每股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

2、根据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以公司现有总股本341,940,627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2,847,200股后339,093,427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调整结果

基于《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和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情况,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作如下调整:

已授予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调整为:4.67-0.12=4.55元/股。

三、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公司管理团队将继续认真履行工作职责,尽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程序合法合规,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管理团队的勤勉尽职,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监事会同意公司按照相关程序实施调整。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已履行现阶段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程序,本次调整的事由和结果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就本次调整尚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3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6年8月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2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正式文本专人送达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公司7名董事均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游爱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50)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议案》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部分成就,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111名,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共1,182,644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35%;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成就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股。

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部分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价格的议案》

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5)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一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36.9606万股限制性股票。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6)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为更客观反映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简化合并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往来的会计核算,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母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应收款项不再计提坏账准备。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8) 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9)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审议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3、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

证券代码:002825　　证券简称:纳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9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2026年6月5日,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上市,共9名激励对象,合计53.55万股。

2、回购注销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1名原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8万股限制性股票。

3、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共111名部分业绩未达标导致未行权部分36.9606万股。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40.5127万元。	第六条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149.1021万元。

特此公告。

上海纳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